

弃 标 声 明 函

致：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、内蒙古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我公司内蒙古浩研国际教育装备有限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【新能源汽车技术专业高低压中心】项目（项目编号：NMGZCS-G-H-260777，采购计划备案号：内政采计划[2026]27585）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，并已按规定递交投标文件，现为本项目中标人。

现因本项目拟投核心实训设备制造厂商生产基地突发管控，暂停生产，复产时间暂无法确定；同时本项目设备所需动力电池电芯、BMS 电池管理系统控制单元、车规级 IGBT 功率模块等核心元器件，受上游半导体、动力电池行业供应链影响，原厂排产计划大幅延后，采购、交付周期大幅延长。

前述事件发生于我公司投标之后，超出我公司在投标阶段可预判范围，经多方协调，在招标文件约定的交付期限（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）内，无法完成本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工电子教学实验箱、纯电动轿车动力电池和管理系统实训台等核心设备的生产、备货、运输、安装及验收，已不具备按期履约供货的现实条件。

知悉该履约障碍后，我公司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，积极协调同型号备选货源、其他具备同等资质的合格制造商、区域协作代工等全部可行方案，穷尽合理减损手段，但仍无法在约定交付期限内消除前述履约障碍。

为避免项目工期延误、减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，经我公司慎重研究，现自愿放弃本项目中标人资格。

我公司本次放弃中标人资格，并非主观恶意弃标，不存在损害采购人、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意图。我公司对本次放弃中标人资格给贵方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愿意积极配合贵方办理后续衔接相关事宜，恳请予以理解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内蒙古浩研国际教育装备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云卿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0 日

